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江苏悦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新材料公司”）持有的江苏悦达卡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卡特公司”）80%股权划转至公司直接持有，悦达新材料公司不再持有悦达卡特公司股权。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悦达新材料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5 亿元减少至 7,500 万元。

二、相关子公司基本情况

1、悦达新材料公司。注册资本：4.5 亿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路 69 号，经营范围：石墨及碳素材料、纳米材料研发、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定代表人：张正林。本公司持有悦达新材料公司 100% 股份。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悦达新材料公司总资产 43,448 万元，负债-101 万元；2016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545 万元。

2、悦达卡特公司。注册资本：1,75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常州市武进区郑陆镇武澄工业园舜山路 1 号，经营范围：生物柴油、副产燃料油（甘油）、硫酸钠（无水）的制造；非食用废弃油脂的回收（油脂化学品除外）；生物柴油、生物增塑剂、副产燃料油（甘油）、硫酸钠（无水）、甲酸钠（无水）、橡胶、塑料制品、

化工原料（除危险品）的销售。法定代表人：张正林。本公司持有悦达卡特公司 80% 股份，自然人张伟明持有 20% 股份。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悦达卡特公司总资产 46,755 万元，负债 45,251 万元；2016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517 万元。

三、本次减资的原因和主要内容

2014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向悦达新材料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3 亿元，其中 3.75 亿元用于悦达卡特公司股权收购和定向增发，5,500 万元用于悦达新材料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发展。增资完成后，悦达新材料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4.5 亿元。

为了减少股权管理层级，加强专业化管理，2016 年 3 月，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悦达新材料公司持有的悦达卡特公司 80% 股权划转至公司直接持有。由于原先悦达新材料公司注册资本 4.5 亿元中，3.75 亿元用于悦达卡特公司股权收购和定向增发，股权划转后，悦达新材料公司需相应减资 3.75 亿元，注册资本减至 7,500 万元。悦达卡特公司的注册资本不变。本公司未发生对两个子公司的投资行为。

四、本次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持有的悦达卡特公司股权划转至公司直接持有并相应地减少其注册资本，旨在加强管理，提升经营效率。本次对新材料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对公司的合并报表业绩没有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0 日